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减持计划披露前，联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发集团”）持有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发股份”）股份 57,409,01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71%，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联发集团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宏发股份合计不超过 7,44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为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任意连续 90 日内。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联发集团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57,409,014	7.7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57,409,014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联发集团有限公司	7,439,787	0.9989%	2020/8/27 ~ 2020/9/1	45.95-48.60	2020-08-06

联发集团有限公司	7,085,800	0.9989%	2020/12/2 ~ 2020/12/25	48.3-53.88	2020-11-11
联发集团有限公司	7,440,000	0.999%	2021/5/18 ~ 2021/5/28	53.24-57.52	2021-04-22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联发集团有限公司	不超过： 7,440,000股	不超过： 1%	竞价交易减持， 不超过： 7,440,000股	2021/9/3 ~ 2021/12/1	按市场价格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以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获得的股份	出于发展房地产主营业务的财务规划，拟通过减持收回部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降低财务风险。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联发集团于2012年10月参与本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时承诺：联发集团以2011年9月增资厦门宏发所取得的厦门宏发420万股股份认购的力诺太阳4,850,361股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2、联发集团认购的力诺太阳本次发行的其余83,668,728股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12个月限售期满后的24个月内减持数量不超过本次认购其余股份的80%。

3、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宏发科技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3】1550号）核准，公司于2014年1月3日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55,333,300股，发行对象最终确定为9家，其中联发集团认购10,000,000股并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认购股份做出承诺如下：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是联发集团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内，联发集团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四)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联发集团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4日